

春秋三傳通經合纂

康敘

范氏云春秋之傳有三而爲經之旨一
又云凡傳以通經爲主程子 不通

則當求之經蓋傳以翼經

以通之也自漢以來說春 不一而足

王氏公穀三家爲著亦取上

物類

國史序事獨覈議論奇偉高赤受業西
河於左氏外別樹一幟義例較精三書
不可偏廢顧非取而叅論之末由辨異
而統同也夫春秋一書聖人因舊史而
筆削焉以爲世勸懲是非善惡原不待
攷之傳記而後詳而以傳考經之事迹

以經別傳之真僞崇信闕疑而不穿鑿
以附會斯經義可通焉此學之周先生
三傳通經合纂有合於范氏程子之義
也先生承僉都時庸公家學爲名進士
嗣公一齋流寓荆南裒輯遺帙余獲讀
之卽三傳合編一書其叅互發明通融

經奧豈少也哉皆萬厯戊子秋角陵後
學郝敬仲輿

卷四

閔公

卷五

僖公

上下

卷六

文公

卷七

宣公

卷八

成公

卷九

襄公

上下

卷十

昭公

上下

卷十一

定公

卷十二

哀公

論畧

春秋經文三傳各異。朱子臨漳郡刻止用左氏而謂公穀二經所以異者類多人名地名而非大意所繫。故不能悉具。馬端臨謂夫子作春秋其本文世所不見。自漢以來所編古經俱自三傳中取出。有事同而字異者。有事字俱異者。有元未書其事而以意增入者。然擇其差可信者而言之。則左氏爲優。蓋公穀直以其所作傳文攙入正經。不會別出。而左氏則經自經而傳自傳。今以左傳列首而公穀附其後。

荀氏崧曰。左傳多膏腴美辭。張本繼末。以發明經意。信多奇偉。公羊辭義清俊。斷決明審。穀梁文清義約。或左氏公羊所不載。亦足訂正。故三傳並行。學經以傳爲案。則當閱左氏。玩詞以義爲主。則當習公穀。而康侯所解。乃以義理穿鑿。朱子云。尋常亦不備於胡說。且如解經。不使道理明白。却說其中多使故事。大與做時文荅策相似。茲集專錄三傳。校其異同。至胡氏傳。惟擇其正當不偏者。列之註釋。

朱子云。左氏是史學。公穀是經學。

三傳須分別讀之。如左氏載惠公元妃繼室及仲子之歸于魯。則知隱公兄弟嫡庶之辨。攝位之實。若來謂仲子以爲預凶事。則失之誣矣。公羊如王正月以爲大一統。是明於例也。至母以子貴云云。則自亂其例矣。穀梁如段弗謂弟弗謂公子。見鄭肅之處心積慮在於殺弟。是精於義也。餘如以大夫曰卒爲正之類。則不免於鑿矣。

三傳有不可偏執者。如一仲子也。公謂惠公妾。穀謂惠公母一子氏也。公謂隱公母。穀謂隱公妾。一尹氏

也。左謂夫人公謂世卿。又如僖三年正月不雨。左謂不爲災。公謂記異。穀謂勤雨其不同如此。

宋呂樸鄉論春秋家穿鑿之患有二。一以日月爲褒貶。一以名稱爵號爲褒貶。蓋日月史有詳畧。閔僖以前爲時遠。冊多脫漏。文宣以後爲時近。事可據實。又赴告亦有詳畧。皆難拘爲定例也。至於名稱爵號各隨事之大小。詳畧而書之。如謂書爵爲褒。彼同一楚子伐鄭。在宣四年則謂書爵以予之。在宣九年乃謂書爵見其暴陵中華。一褒一貶。何又相懸也。如謂書

人爲貶彼春秋惟曹滕薛許之大夫始終書人以不繫乎大夫也若云貶之然則齊晉諸國大夫盡皆褒之乎况劣如樂縻高厚之徒以名見者亦可謂之有褒無貶乎

左氏或以爲邱明朱子謂如聖人所稱煞是正直底人如左傳之文自有縱橫意思是左氏非卽夫子所稱也史記左邱失明厥有國語或謂左邱其姓朱子云左傳自是左姓人作乃楚左史倚相後故載楚事極詳又如秦始有臘祭而左氏云虞不臘矣是秦時

文字分明。公穀傳大概相同。所以林黃中說只是一人。只是看他文字疑若非一手者。

漢武帝立五經博士。春秋惟有公羊。孝宣善穀梁說。置穀梁博士。平帝始立左氏。後遂盛行左氏。注舊用杜氏。預公羊注。舊用何氏。休穀梁注。舊用范氏。甯今擇其與經傳有發明者。列傳文下。以爲讀者之一助。

嘉靖壬辰九日敦厚堂主人學之輯

先四世祖學之公三傳合編之輯一以經文爲主。其經所有而傳或無者。經固不敢遺漏。其經本無

正轉或有如左傳首載惠公元妃云云之類乃先
經以始事者亦逐一拈明祇事係附錄與經不屬
及公穀傳內或誤或複者間從省焉板行已久顧
原本引注止係杜何范胡而此外先儒如漢徐邈
唐孔穎達仲楊士助啖助叔趙匡伯陸淳伯宋孫
復明石介對劉敞源杜諤孫覺老程子叔蘇軾地
蘇轍好陸佃農葉夢得柘許翰老王葆輝高閔崇
程迥何陳傅良紕朱子旣呂祖謙東薛季宣士張
洽德黃仲炎曙趙鵬飛睽黃震鍊家鉉翁劉元吳

徵韋程端學懋李廉介明汪克寬德黃翰懋湛若
水射季本岷王樵勳王錫爵礪卓爾康廷陳際泰
扶諸說精論正復不少又俞寧世儲同人諸公批
評多妙今俱增入欲便觀覽祇列某氏閒附鄙意
則加按字藉以就正大方云爾昔
乾隆庚子春二月上浣之吉學之裔孫懋齡謹跋

圖攷

春秋王朝世次圖

平王

宜白
幽王子

在位五十一年

四十九年
始入春秋

桓王

林平王孫
太子洩父

在位二十三年

魯公三年
魯公三年

莊王

他桓
王子

在位十五年

魯公十五年
魯公十五年

僖王

胡齊
莊王子

在位五年

魯公十二年
魯公十二年

惠王

閔王子
史記信云孫

在位二十五年

即位時魯莊公十七年

襄王

鄭王子
惠

在位三十三年

即位時魯僖公八年

頃王

襄王臣子

在位六年

即位時魯文公八年

匡王

班王子
頃

在位六年

即位時魯文公十四年

定王

瑜弟
匡

在位二十一年

即位時魯宣公二年

簡王

夷子
定

在位十四年

即位時魯成公五年

靈王

泄心子

在位二十七年

即位時魯襄公元年

景王

遺子
靈

在位二十五年

即位時魯襄公二十八年

王子

猛
景王子
史記作悼王

在位七月

即位時魯昭公二十二年四月

敬王初名 弟音

在位四十四年即位時 昭公二十二年十月

春秋列國世次圖

燕	滕	曹	鄭
北燕		桓公	莊公
此乃桓侯		十年	昭公
桓侯三年		昭公	文公
莊公		昭公	文公
義公		共公	穆公
桓公	昭公	文公	穆公
宣公	文公	宣公	成公
宣公	成公	武公	成公
宣公	成公	武公	成公
宣公	成公	武公	成公
宣公	成公	武公	成公
宣公	成公	武公	成公

越	楚	秦	陳
	武王	文公 魯隱 七年	桓公 外桓 桓桓 桓桓 桓桓
	武王	桓公 十四	宣公 宣公 宣公
	成王	穆公 三年	宣公 宣公 宣公
	成王	穆公 穆公	宣公 宣公 宣公
	莊王	共公 十八	宣公 宣公 宣公
	莊王	桓公 十四	宣公 宣公 宣公
	共王	景公 景公	宣公 宣公 宣公
	昭王	哀公 五年	宣公 宣公 宣公
昭王	惠王	悼公 三年	宣公 宣公 宣公
昭王	惠王	悼公 悼公	宣公 宣公 宣公

小邾	邾	許	莒	薛
	見	莊公十		
	儀父	許叔		
魯公二十八年	魯莊公六年	許叔即穆公		
	文公	穆公		
	文公	魯僖公四年	魯僖公十六年	
魯文公十三年	魯昭公五年	魯文公五年	魯文公八年	
	定公	靈公	季佗	
魯成公十七年	魯襄公七年	魯靈公廿六年	魯成公十四年	
魯襄公七年	魯昭公元年	魯昭公九年	魯昭公二十一年	
魯昭公元年	魯定公三年	魯定公六年	魯定公十三年	
魯定公三年	魯襄公八年	魯襄公十三年	魯襄公二十一年	

春秋三傳通經合纂卷一

周氏家說讀本

廬陵周 統學之甫 原編

楚陂 裔孫 毓齡 同袁 增輯

隱公 名息姑

此書者其則立傳先經以起事

而惠公幾句見得隱桓俱未立為太子

○元年 庚子氏以約殺元桓

元年

隱公元年如孟子。孟子卒繼室以聲子生隱公采
武公生仲子。仲子生而有文在其手曰為魯夫人
故仲子歸于我生桓公而惠公薨是以隱公立而
奉之。聲係魯婦人謂嫁曰歸杜預隱公繼室于聲嗣世以祥瑞故造成父志奉桓公為太子

春秋三傳通經合纂卷一 隱公

合非如胡傳仁心之
謂宜有台諫知言交

定表支離以宜本辨

典紀元日尚訓紀元

祀祖二帝述三王辭

春王正月

王時王也即周王左

傳加一周字可以息

夏時避月紛紛之論

公羊以爲文王孔氏

要之原本謂文王也

數語未缺

兩層寫出公意

相去声

元年者何君之始年也何休註元者氣之始

春王正月

元年春王周正月不書即位攝也杜註攝政不修即位之禮

春者何歲之始也何言乎王正月大一統也公

何以不言即位成公意也何成乎公之意公將平

國而反之桓楨爲反之桓桓幼而貴隱長而卑其

爲尊卑也微國人莫知隱長又賢諸大夫拔隱而

立之隱於是焉而辭立則未知桓之將必得立也

且如桓立則恐諸大夫之不能相幼君也故凡隱

仲子非元妃，桓非太子，先君欲與桓是邪，而不以正已成先君之終，而與桓是小惠而不以大道。

○盟茂。子曰附庸之君稱。字同土臣也。胡補亦云然。斷附稱字无。

之立為桓也。何註平治也。微者三母俱勝也。國人莫知惠公不早分別也。故引此。

雖無事必舉正月謹始也。公何以不言即位成。

公志也。焉成之言。君之不取為公也。君之不取為。

公何也。將以讓桓也。讓桓正乎。曰不正。春秋貴義。

而不貴惠。信道而不信邪。若隱者可謂輕千乘之。

國。蹈道則未也。

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茂。邾公作邾婁後同。茂公設並作昧。

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邾子克也。未王命故。

不書。儀父貴之也。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邾故。

氏又曰齊之國氏曰
諸侯安通何貴之有
姑存之公羊教之故
未錄

共修傳父服事齊桓
以葵王字子台爲制
子春秋初備微

起數語見分明同母
兄弟非牛滿依史記

爲名之類

及者何與也會及暨皆與也曷爲或言會或言
及或言暨會猶最也及猶汲汲也暨猶暨暨也及
我欲之暨不得已也依父者何邾婁之君也何以
名字也昧者何地期也凡會盟必錄其地
所期之處故曰地期
及者何內爲志焉爾儀字也其不言邾子何也
邾之上古微本爵命于周也昧地名也

夏五月鄭伯克段于鄆

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生莊公及其叔段莊

作生之難杜絕
而生則生之易矣何
以遂意以難詳得如
昏暈而天下之類
水魚然處邑特險難
制今反爲其弟慮死
此莊志之校處
京城太叔之名所以
易悅其母即以陰曠
其弟

金氏曰一路馮莊公
俱舍壽

莊曰必自斃可見志
必欲其斃矣

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愛共叔段欲
立之亟請於武公公弗許及莊公卽位爲之請制
公曰制巖邑也號叔死焉他邑唯命請京使居之
謂之京城大叔祭仲曰都城過百雉國之害也先
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
今京不度非制也君將不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
害對曰姜氏何厭之有不如早爲之所無使滋蔓
蔓難圖也蔓草猶不可除况君之寵弟乎公曰多
行不義必自斃子姑待之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

莊曰將自及可見志
必欲其及矣
莊曰厚將崩可見志
必欲其崩矣
二將字是疑獄

杜註不早爲之所而
遂成其惡故曰失教
鄭志者志在殺弟也
○鄭之難其齊也

或本已公子出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欲與大
叔臣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公曰無
庸將自及大叔又收貳以爲己邑至于廩延子封
曰可矣厚將得衆公曰不義不暱厚將崩大叔完
聚繕甲兵具卒乘將襲鄭夫人將啟之公問其期
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京叛大叔段
段入于駢公伐諸鄆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書曰
鄭伯克段于鄆段不弟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克
稱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志不言出奔難之也

註曰有弟制口四方
可見未殺公羊自二
句未疑

楊氏曰當國欲當國
爲之君故如其意使
如國君然

處心積慮也與立志
字合胡傳首錄其意
以正人心亦同義
燕莊鄭伯不能防閑
以禮教訓以道是志
欲殺弟

公曰曷爲謂之克。大鄭伯之惡也。段者何。鄭伯之弟也。何以不稱弟。當國也。

克者何能也。何能也。能殺也。何以不言殺。見段之有徒衆也。段鄭伯弟也。而弗謂衆。太子也。而弗謂公子。賤段而甚鄭伯也。甚鄭伯之處心積慮成于殺也。于鄆遠也。猶曰取之其母之懷中而殺之。云爾甚之也。然則爲鄭伯者宜奈何。緩追逸賊。親親之道也。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鄭芳

按杜註惠公葬在
秋前故獲于氏何下
也竟在惠公三年仲
子生而喪故曰葬
凶申但此事於情理
不順于氏云入小女
人未死而葬者乎
恐不然矣嗔氏劉氏
皆服左氏始存之

惠公仲子猶云惠公
之仲子公羊及云何
以不言及誤亦與左
氏同未詳
則人之妾不可是此
經疏解。教梁首云

七月天子使宰嚭來歸惠公仲子之殯

子氏未薨故名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諸侯五

月同盟至大夫三月同位至士踰月外姻至賤死

不及尸弔生不及哀豫內事非禮也

宰者何官也直者何名也惠公者何隱之考也

仲子者何桓之母也何以不稱夫人桓未若也桓

未君則諸侯曷爲來貽之隱爲桓立故以桓母之

喪告于諸侯然則何言爾成公意也

禮贈人之母則可贈人之妾則不可君子以其

惠公之母季公之

也大說定季氏

氏明惠公愛仲

子信公義宗成風之

說胡傳因之其義最

精義宗外亦未錄

程子曰盟宿魯志也

按左傳公自盟公

盟內微者卑者稍異

●祭伯來

程子曰諸侯不修朝

聘之禮王后反與之

可辭受之其緩不及事也賜者何也乘馬曰賜

曰禖貝玉曰含錢財曰賵

九月及宋人盟于宿

惠公之季年敗宋師于黃公立兩求成焉九月

及宋人盟于宿始通也杜註凡盟以國地者國主亦與盟宿小國

孰及之內之微者也

及者何內卑者也宋人外卑者也

冬十有二月祭伯來祭去聲音蔡後同

十一月祭伯來非王命也杜註祭伯諸侯為王卿士者

交故不與其朝。

公羊又云奔也不言

奔三皆無外也亦錄

啖云周大夫但不言

出無不言奔之義

胡傳人臣義無私交

益師卒

禮子曰當時不復請

命故不書官稱公子

以公子故使爲鼎也

公羊與左稍異

會稽

杜註不詳詳與與

來指來朝也其弗謂朝何也實內諸侯非有天

子之命不得出會諸侯不正其外故弗與朝也

聘弓缺矢不出竟場東修之肉不行竟中有至尊

者不貳之也竟境同後同

公子益師卒

衆父卒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日杜註春秋有以日月爲例惟此

何以不日遠也所見異辭所聞異辭所傳聞異

字義深無傳故

二年春公會戎于潛

皆不一而足

何氏曰齊會也之
徐氏曰以避危有
三以之助不至于難

程子曰書人敬者也
書入人其闕也使人
之境且為暴况入乎

未嘗伐戎則非我邑
宜依杜註救萊我邑

入向

左二年春公會戎于潛修惠公之好也戎請盟公

辭

經會齊外為王焉師知者虛義都初仁者守有此
三者然後可以出會會戎危公也公羊無傳故未錄後倣此

夏五月莒人入向

左莒子娶于向向姜不安莒而歸夏莒人入向以

姜氏杜註向小國

公入者何得而不居也

經入者內弗受也

說汪氏駭之未錄

●入極

公羊貶始滅穀梁貶
滅同姓語未錄劉氏
等皆服之考郭郭壽
取極不書取可見引
滅○胡傳非王命兄
不臣不討見王不君
盟唐

按此條可參看會稽

●紀逆女婚歸

穆子曰非命卿皆書
名以君命來逆夫人
也書逆書歸明重事

無駭帥師入極駭殺作倭杜註不氏
未賜侯程子說同

傳左 司空無駭入極費季父勝之
季父費伯也前在城即今因得勝極

公羊 無駭者何展無駭也

深 入者內弗受也極國也苟焉以人人爲志者人

亦人之矣

秋八月庚辰公及戎盟于唐
魯地 註唐

傳左 戎請盟秋盟于唐復修戎好也
公殺俱無傳故俱未錄後做此

九月紀履緌來逆女冬十月伯姬歸于紀
履緌左 作裂綸

傳左 九月紀裂繡來逆女鄉爲君逆也

○先儒行謂諸侯當
親迎。有妾宗廟社
稷。遠者平親迎。
者迎於其所。有親
迎於其所。有親

按昏禮云宗子無父
母命之視皆效已躬
之稱父兄師友謂大
夫以下非宗子者

穀梁云禮論以國氏
進之也未詳劉氏云
常耳何後進之且國
氏何異耶禮

公 紀履綸者何。紀大夫也。何以不稱使。婚禮不稱

主人。然則曷稱。稱諸父兄師友。宋公使公孫壽來
納幣。則其稱主人何。辭窮也。辭窮者何。無母也。然

則紀有母乎。曰有。有則何以不稱母。母不通也。女

曷爲或稱女。或稱婦。或稱夫人。女在其國。稱女在

塗。稱婦入國。稱夫人。主人婿也。以棄也。不自言有
母不稱婦。人命不通。隱也。

禮 婦人謂嫁曰歸。反曰來歸。從人者也。婦人在

家制於父。既嫁制於夫。夫死從長子。婦人不專行

必有從也。伯姬歸于紀。此其如專行之辭。何也。曰

占氏曰書之辭所以變而書也。

○盟齊

程子曰闕文也左附

會作帛杜預製綸之

字春秋無大夫在諸

侯上者按此從公羊

胡傳後氏俱從公羊

子氏薨

按歸期左以子氏為

桓母桓法若母何稱

夫人少也以為隱母

處現為君何不書葬

非專行也。魯伯姬歸于紀故志之也。其不言使何也。逆之道微無足道焉爾。

紀子伯莒子盟于密

伯左作帛公較皆作伯

冬紀子帛莒子盟于密魯故也

莒魯有禮怨紀和之故曰魯故

紀子伯者何無聞焉耳

無聞即闕文也

或曰紀子伯莒子而與之盟或曰年同爵同故

紀子以伯先也

穀梁兩或曰二字活然兩義俱悞宜啖氏以為穿鑿今姑存之

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

左無傳故水錄後倣此

夫人薨不地夫人者隱之妻也卒而不書葬夫

何傳程簡皆宗親今故不錄公若○以傳

公親自經死傷擊而未錄者必詳明于上

鄭伐衛

陸氏曰成公前使伐稱人者公不甚是卿

遠事難詳從舊史耳

口食

或曰或不日因史舊文也劉氏駁公羊或

失之而或夫之後語

或公羊云

糜氏云繫池出土鼠

作穴出上皆曰壤徐

氏音傷非也

人之義從君者也楊疏隱推讓據其為君亦稱公故妻亦稱夫人

鄭人伐衛胡傳無王命雖有言可執亦王法也

鄭人伐衛討公孫滑之亂也程朱皆云鄭滑與兵共叔子滑奔衛衛為之伐鄭取原延

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

其日有食之何也吐者外壤食者內壤闕然不

見其壤有食之者也有內辭也或外辭也有食之

者內于日也其不言食之者何知其不可知也注云

一月庚戌天王崩

三年春王三月壬戌平王崩赴以庚戌故書之

陸氏云

天子崩
居人之大在民之上
故不敢名

尹氏卒

君氏尹氏左傳與公
殺大異歐陽氏馬氏
皆並書之
社註宗左傳孫氏程
子齊氏注氏俱宗公

高曰崩厚曰崩尊曰崩天子之崩以尊也以其
在民上故崩之其不名何也大上故不名也

夏四月辛卯尹氏卒

尹左作君

夏君氏卒聲子也不赴于諸侯不反哭于寢不
耐于姑故不曰薨不稱夫人故不言葬不書姓為
公故曰君氏

尹氏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其稱尹氏何貶曷為
貶譏世卿世卿非禮也

殺與公首句同故未錄後凡同者皆注明不贅做此

秋武氏子來求賄

賄皆

未聘
程曰稱武氏見其
世也

范氏証桓王在與故
曰無著

斷得盡

宋公和卒

穆公官公者與我守
公卒即穆公馮穆公

子後為莊公

武氏子來求聘王未葬也

天子之大夫其稱武氏子何也未畢喪孤未爵
未爵使之非正也其不言使何也無君也歸死者
曰歸歸生者曰聘曰歸之者正也求之者非正也
周雖不求魯不可以不歸魯雖不歸周不可以求
之求之爲言得不得未可知之辭也交讓之

公同
首句

八月庚辰宋公和卒

宋穆公疾召大司馬孔父而屬殤公焉曰先君
舍與夷而立寡人寡人弗敢忘若以大夫之靈得

宋襄公之卒也。其子公子伋齊立。伋齊之弟公子伋突欲殺伋齊。伋齊聞之。欲出奔。伋突曰。不可。夫死。無二君。若君問與。其將何辭以對。請子奉之。以主社稷。寡人雖死。亦無悔焉。對曰。羣臣願奉馮也。公曰。不可。先君以寡人爲賢。使主社稷。若棄德不讓。是廢先君之舉也。豈曰能賢。光昭先君之令德。可不務乎。吾子其無廢先君之功。使公子馮出居于鄭。八月庚辰。宋穆公卒。殤公即位。君子曰。宋宣公可謂知人矣。立穆公。其子饗之命。以義夫。商頌曰。殷受命。咸宜百祿。是荷其是之謂乎。

冬十有二月。齊侯鄭伯盟于石門。杜註石門齊地。齊傳鄭莊也。

以不日宜勃氏駁之

殺三日卒正也未錄

○公羊傳見後楚

左氏平九之論而公

羊則原本之論也

○公羊傳見後楚

左氏平九之論而公

羊則原本之論也

○公羊傳見後楚

左氏平九之論而公

羊則原本之論也

○盟石門

對氏一郭注下齊以
自強齊僑齊以糾

合

齊宋穆
諸侯五月而奔此奔
正合宋秋與夷在魯
桓二年此時穆非秋
齊居鄭何云危則公
殺危不得其語汪氏
附之未似

●伐杞取

釋子曰伐之罪大矣
又取其一德在焉焉

左
冬齊鄭盟于石門尋盧之盟也

杜註盧盟
在春秋前

癸未葬穆公

穆公殺作
穆後同

宣公謂穆公曰以吾愛與夷則不若愛女以爲
社稷宗廟主則與夷不若女蓋終爲君矣宣公死
穆公立穆公逐其二子莊公馮與左師勃終致國
與夷莊公馮殺與夷故君子大居正宋之禍宣公
爲之也

四年春王二月莒人伐杞取牟婁

牟婁者尙杞之邑也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

范註明伐不以其罪而貪其利

獄完

程子曰春秋之初獄君者多不討公子公孫大惡自絕于先君也夫義既明于初其後則皆以屬稱

以國氏未爲大夫也劉氏駁公羊官國及穀梁代之說故未錄

● 遇滿

按公羊是泛解遇字之意觀左傳則非不

始取邑也

陳氏曰春秋之初始取邑也猶以取邑爲重。

傳曰言伐言取所惡也諸侯相伐取地於是始

故謹而志之也

何云穀梁言不親受于師而闕于傳者故稱傳

戊申衛州吁弑其君完

州穀作祝

春衛州吁弑桓公而立

夏公及宋公遇于清

杜註清

公與宋公爲會將尋宿之盟未及期衛人來告

亂夏公及宋公遇于清

杜註各簡其禮若道路相避也

公遇者何不期也一君出一君要之也

何註此入無度

期可知蓋託于逃而混其迹也

及者內爲志焉爾遇者志相得也

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

四國伐鄭
程子曰宋樓諸侯以
伐諸侯國罪矣衛私
賊天下所當誅也乃
同伐人其惡甚矣
胡傳宋公爲首者固
爲從示誅賊之法

宋殤公之郕位也公子馮出奔鄭鄭人欲納之
及衛州吁立將修先君之怨于鄭而求寵于諸侯
以和其民使告于宋曰君若伐鄭以除君害君爲
主敝邑以賦與陳蔡從則衛國之願也宋人許之
于是陳蔡方睦于衛故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
圍其東門五日而還公問于衆仲曰衛州吁其成
乎對曰臣聞以德和民不聞以亂以亂猶治絲而

勢之也夫州吁阻兵而安寇阻兵無眾安忍無親

眾叛親離難以濟矣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

夫州吁弑其君而虐用其民于是乎不務令德而

欲以亂成必不免矣勢猶紛也亂也

秋翟帥師會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

傳秋諸侯復伐鄭宋公使來乞師公辭者初也詩

以師會之公弗許因請而行故書曰翟帥師疾之

也諸侯之師敗鄭徒兵取其禾而還杜預云其惡君以不義也

九月衛人殺州吁于濮杜預注濮地

翟會伐鄭

程子曰宋衛罪大矣二國構怨而與之同

伐罪均也

按此時魯自未弑君何遽貶之公谷貶私

公之說未錄列氏駁

殺州吁

石子碯也厚於王氏
曰石子不止言而給
其子豈其完衆言之
無益且恐泄其于陳
之計耳

先說固小已老說婉
心苦後說二人執君
義正詞嚴

衛人使右宰是衆人
公損石碯使其宰是
乃父殺斷
程子曰稱人衆謂朱
子曰春秋之法凡臣
賊子人人得而誅之

州吁未能和其民厚問定君于石子石子曰王
觀爲可曰何以得觀曰陳桓公方有寵于王陳衛
方睦若朝陳使請必可得也厚從州吁如陳石碯
使告于陳曰衛國褊小老夫耄矣無能爲也此二
人者實弑寡君敢即圖之陳人執之而請泣于衛
九月衛人使右宰醜泣殺州吁于濮石碯使其宰
孺羊肩泄殺石厚于陳君子曰石碯純臣也惡州
吁而厚與焉大義滅親其是之謂乎

其稱人何討賊之辭也

何謂明人人得討之
所以厲忠孝之義

孫氏曰言于濮者
衛臣子縶不討賊至
此八月也按孫此說
可釋衆衆訊失賊之
義

立晉
按左傳與公谷意兼
用乃備

穆子曰不與天子先
君之命不可立也故
去其公子

稱人以殺殺有罪也祝吁之挈失嫌也于濮者

譏失賊也范詁不善民族提挈其名而道之也

冬十有二月衛人立晉

衛人逆公子晉于邢冬十二月宣公即位書曰

衛人立晉衆也

孰立之石碯立之石碯立之則其稱人何衆之

所欲立也衆雖欲立之其立之非也餘與殺
畧同

衛人者衆辭也立者不宜立者也晉之名惡也

其稱人以立之何也得衆也得衆則是賢也賢則

列註正謂始長

其不宜立何也春秋之義諸侯與正而不與賢也

五年春公觀魚于棠

觀左作矢

○觀魚
俞氏曰觀魚是公隱
備大宮明政有司故
傳而只之陳通理未
指實

傳五年春公將如棠觀魚者臧僖伯諫曰凡物不
足以講大事其材不足以備器用則君不舉焉君
將納民于軌物者也故講事以度軌量謂之軌取
材以章物采謂之物不軌不物謂之亂政亂政亟
行所以敗也故春蒐夏苗秋獮冬狩皆於農隙以
講事也三年而治兵入而振旅歸而飲至以數軍
實昭文章明貴賤辨等列順少長習威儀也鳥獸

朱子云禮傳則有不射又曰皆于農隙以講事則矢魚是將子矢去射如漢武則江中飲之類

道子云登來如取名魚登川會之說何氏以得來作秀語陋矣

初曰視朝觀如觀魚

之內不登于牲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不登于器則公不射古之制也若夫山林川澤之實器用之資阜隸之事官司之守非君所及也公曰吾將畧地焉遂往陳魚而觀之僖伯稱疾不從書曰公矢魚于棠非禮也且言遠地也

杜預菟取不孕者苗除其害獨殺也狩圍守

公何以書譏何譏爾遠也公曷爲遠而觀魚登棠之也百金之魚公張之登來之者何美大之之辭也棠者何濟上之邑也

張張同苦也

禮傳曰常事曰視非常曰視禮尊不親小事卑不

葬衛桓

亂指州吁之亂

●入郕

胡傳著其暴也

將尊大夫也。與上。也。二千五百以上爲衆。以下爲少。

夏四月葬衛桓公

尸大。功。魚。甲。者。之。事。也。公。觀。之。非。正。也。尸。主。也。

左 夏葬衛桓公衛亂是以緩

經 月葬故也范。注。十五。月。乃。葬。

秋衛師入郕鄭。公。作。盛。程。子。曰。昔。衛。宣。失。道。也。

左 衛之亂也郕人侵衛故衛入郕

公 曷爲或言率師或不言率師將尊師衆稱某率
師將尊師少稱將將卑師衆稱師將卑師少稱人
若將不言率師書其重者也

春秋左傳卷之六

祭入者內弗受也。邠國也。詳師義與公同

九月考仲子之宮。杜註隱公成父之志為立別宮也。

考仲子宮

正名之曰仲子之宮妾之分定矣隱之讓寔矣桓之執著矣胡傳可添

羊考宮者何考猶入室也。始祭仲子也。桓未君則曷為祭仲子。隱為桓立故為桓祭其母也。然則何

言爾成公意也。猶入室謂猶生人入室必有飲食之事。

禮考者何也考者成之也。成之為夫人也。禮庶子為君為其母築宮使公子主其祭也。於子祭於孫

止

初獻六羽

●初獻六羽

公穀云考公亦係治
儀四用與左異未歸
侯降于公則伯將降
于侯而用二份行以
處子男也汪氏駁之

汪氏卸氏張氏又謂
變可用六仍併此層
須知

●鄭鄭後宋

春秋左傳卷之二十一

左九月考仲子之宮將萬焉公問羽數于眾仲對
曰天子用八。諸侯用六。大夫四。士二。夫舞所以節
八音而行八風。故自八以下公從之。于是初獻六
羽始用六份也。

公初者何始也。六羽者何舞也。

左初者始也。始僭樂矣。尸子曰舞夏自天子。至諸
侯皆用八份。初獻六羽始厲樂矣。厲言能自
減厲也。

鄭人鄭人伐宋。杜註鄭主兵
故序鄭上。

左宋人取鄭田。知人告于鄭曰。請君釋憾于宋。做。知。起。

隱公

十五

胡傳至者先因事之
變也程子曰先邪人
爲至也家氏曰邪間
宋鄭之際借伐春秋
所不與也鄭伯爵序
于下亦與也

螟

朱子曰書之知災異
有自致也

邑爲逆鄭人以王師會之伐宋入其郛以報東門
之役宋人使來告命公問其入郛也將救之問于
使者曰師何及對曰未及國公怒乃止辭使者曰
君命寡人同恤社稷之難今問諸使者曰師未及
國非寡人之所敢知也

螟

公

何以書記災也杜云重食苗
心爲災故書

梁

蟲災也時甚于月穀梁不
甚則時語未錄

冬十有二月辛巳公子彊卒

趙卒

陳氏引趙說齊卒

命鄭呂氏必殺梁聘

不得命大夫語致未

錄

●伐國長葛

程子曰月日也公

羊云言圍強也趙氏

云一邑何能為而特

書乎故未錄

●輸平

齊氏曰淪當依公發

作輸其義胡傳及孔

氏諸儒皆依左更成

意輸猶納也

春秋左傳合解

冬十二月辛巳滅偃伯卒公曰叔父有憾于寡

人寡人弗敢忘葬之加一等

宋人伐鄭圍長葛

胡傳書圍于前書取于後宋惡彭矣

宋人伐鄭圍長葛以報入郟之役也

伐國不言圍邑此其言圍何也久之也伐不踰

年戰不速奔誅不填服苞人民毆牛馬曰侵斬樹

木壞宮室曰伐不填服謂既服若不復填獻之也

六年春鄭人來輸平

輸左作淪

六年春鄭人來淪平更成也

孔氏云淪變也變更前惡而復好也

卷一

昭公

六

胡傳平者解懸釋伏
善也。輸平以利相結

此義不可少。

穀畧同公前數句先

備多不從二傳姑存

○盟文

趙氏曰鄭故也。謂鄭

輸平故季氏曰不過

爲結党行私計耳。

○秋七月

程子曰天將王月備

而後成歲也。按以

後凡書時者皆同

●取長葛

劉氏曰杜註非也。左

或雜取當時史策有

輸平者何輸平猶墮成也何言乎墮成敗其成

也狐壤之戰隱公獲焉然則何以不言戰謹獲也

夏五月辛酉公會齊侯盟于艾

夏盟于艾始平于齊也

杜註春秋前魯與齊

秋七月

胡傳四德備而後爲

乾四時具而後成歲

此無事何以書春秋雖無事首時過則書首時

過則何以書春秋編年四時具然後爲年

冬宋人取長葛

左作秋程子曰宋圍長葛歲且用

矣其虐民無道而強取不可勝誅

秋宋人取長葛

杜註秋取冬乃

告長葛鄭邑

屈夏正皆有川周正者故傳謂之冬

○叔姬歸

叔氏曰賢之也故書
趙氏曰因彼歸鄭必
見其始

滕侯卒

劉氏曰左說非也嘗
同盟者卒未必皆名
未同盟者卒不必皆
不名左傳姑存

域中丘

程子曰春秋凡用民
力必書不時書義固

公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久也殺畧

七年春王三月叔姬歸于紀何氏曰終有賢
行故重錄之

經其不言逆何也逆之道微無足道焉耳

滕侯卒程子曰不名
史闕文也

七年春滕侯卒不書名未同盟也

公何以不名微國也微國則其稱侯何不嫌也春

秋貴賤不嫌同號美惡不嫌同辭

夏城中丘

夏城中丘書不時也

勞民爲重事也

○弟年聘

胡傳夷儀公同母弟也儀寔安其于他弟施及其子猶與嫡等義公出之遂成篡弑之禍故聖人於年來聘時變文書弟以示貶按此係書弟之惡

○公伐邾

中邱者何內之邑也城中邱何以書以重書也

城爲保民爲之也民衆城小則益城益城無極

凡城之志皆識也范註刺公不勤德政夫保民以德不以城也

齊侯使其弟年來聘程子曰書弟見其以弟而寵任之過也

齊侯使夷仲年來聘結艾之盟也杜註凡聘皆使卿

其稱弟何母弟稱弟母兄稱兄

諸侯之尊弟兄不得以屬通其弟云者以其來

接於我舉其貴者也

秋公伐邾程子曰爲人擅興甲兵不義之甚

胡傳元王盟于昧
宋人向非特託詞以
伐之耳

凡伯聘伐歸
程子曰諸侯不修臣
職而聘之非王體也
孫氏曰楚師責衛不
救難以歸惡凡伯不
死位

○過垂

秋宋及鄭平七月庚申盟于宿公伐邾爲宋討也

冬天王使凡伯來聘戎伐凡伯于楚丘以歸

初戎朝于周發幣于公卿凡伯弗寶冬主使凡

伯來聘還戎伐之于楚丘以歸杜註但言以歸非執也

凡伯者何也天子之大夫也國而曰伐此一人

而曰伐何也大天子之命也楚丘衛之邑也歸

猶愈乎執也殺又云戎衛也貶而戎之陵氏曰是爲衛掩惡也如何勸懲乎致未錄

八年春宋公衛侯遇于垂

○過垂

請先相見便非不期而會蓋託于遇耳王氏曰請先見有所謀也

穀梁係泛解過字

○歸防

程子曰先祖所受于先王鄭歸魯受其罪均也入防義同胡傳前此來歸不至是乃歸防近齊許田歸鄭各以近者相見見鄭無君無親

齊侯將平宋衛有會期宋公以幣請于衛請先

相見衛侯許之故過于犬邱

杜註犬邱垂也衛地

不期而會曰過過者志相得也

三月鄭伯使宛來歸防防公殺作郟杜註宛不書氏未賜也

鄭伯請釋泰山之祀而祀周公以泰山之祓易

許田三月鄭伯使宛來歸防不祀泰山也

宛者何鄭之微者也邢者何鄭湯沐之邑也天子有事於泰山諸侯皆從泰山之下諸侯皆有湯

沐之邑焉

穀云者宛所以說鄭伯大錄劉氏曰魯大

同猶有木命大夫稱名者况鄭乎

●我入訪

公羊云齊亦欲之未錄歟曰何闕齊事

考父卒

齊氏曰穀梁云日卒

正也則無日非正者

如何書未錄

宿男卒

不葬家氏曰魯微之

而不會也

●盟瓦屋

陸氏引趙氏語云諸

侯編盟本非正有何

齊侯三傳合纂

惡與地也

庚寅我入訪

胡傳入不順之詞訪非我有也強入之也

入者內弗受也而者鄭伯所受命于天子而祭

泰山之邑也

夏六月己亥蔡侯考父卒

辛亥宿男卒 不名先儒皆云史失之

宿微國也

秋七月庚午宋公齊侯衛侯盟于瓦屋

杜註瓦屋周地

齊人卒平宋衛于鄭秋會于溫盟于瓦屋以釋

卷一

昭公

九

合禮左傳禮也姑存
范註及註氏皆云先
宋序王爵也

葬蔡宣

陸氏云葬蔡舉謚而
不須重言名史體也
公羊從羊人語未錄

盟浮來

趙氏曰葛小國告不
書公則嫌乎非公
李氏曰穀云不可言
公及大天公及齊大
夫盟誰何也穀未錄
螟

東門之役禮也

諸侯之參盟于是始詰誓不及五帝盟詛不及

三王交質子不及二伯穀又云謹而日之未錄此因史舊文耳

八月葬蔡宣公

梁月葬故也杜云三月速程子曰速也不及五月簡也

九月辛卯公及葛人盟于浮來浮公穀作包

公及葛人盟于浮來以成紀好也前此紀爲魯莒平怨未合

公易爲與微者盟稱人則不從疑也程子曰公屈已非義

災程子曰爲災也民以食爲命故有災必書○山有經無傳者三傳俱無也後倣此

高氏曰春秋初火研
可書久則旺不勝書
諸其原者其

無駭卒

胡傳及孫氏等皆云
未賜於公穀云貶入
極又云德不歸命大
夫然德歸而空無駭
矣又胡云公命爲展
氏矣汪氏李氏皆駁
之故未錄

南季聘

胡傳稅朱皆云王失
道張氏趙氏兼罪隱
公

大雨震電雪

劉氏云柱因傳解經
書疑遂謂經誤字于

冬十有二月無駭卒駭殺作核釋子
曰未賜族書名

傳無駭卒羽父請諡與族公問族于衆仲衆仲對

曰天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胙之上而命之氏諸侯
以字爲諡因以爲族官有世功則有官族邑亦如
之公命以字爲展氏

九年春天王使南季來聘

釋南氏姓也季字也聘問也聘諸侯非正也

三月癸酉大雨震電庚辰大雨雪雨去
声

傳九年春王三月癸酉大雨霖以震書始也庚辰

左氏不巳惑乎此頂
知按左氏帶說疑字
胡傳周三月夏五月
也程子曰不時災也
非常爲大亦災也
汪氏曰或謂春秋用
夏正苟寔建辰之月
則震電不必書矣按
汪氏此言可爲用夏
正之說証據

穀梁謹而日之句未
錄

齊氏曰挾後無人當
挾卒

大雨雪亦如之書時失也凡雨自三日以往爲霖
平地尺爲大雪

三月癸酉大雨震電何以書記異也何異爾不
時也

三月癸酉大雨震電震雷也電霆也庚辰大雨
雪志疏數也八日之閏再有大變陰陽錯行也雨
月志正也雨月志正者雨正得時則志正也此句極言范註若六月雨之類

挾卒挾公穀作倭杜註挾大夫未賜旂

俠者何吾大夫之未命者也

是時紀綱猶在若○
殷既不歸大夫未錄
說見無駭卒

夏城即

按此可益看中邱程
子語

○秋七月

按此與六年秋七月
同義

○會防

胡傳議左王命句張
氏曰不知鄭莊特假
此以誑齊魯耳家氏
曰魯陷于歸防之利
齊背為辱之阻連兵
而假王命非王意也

春秋三傳會纂

俠者所俠也
范註俠名也所其氏

夏城即

夏城即書不時也

秋七月

無事焉何以書不遺時也

冬公會齊侯于防
防公作郚杜註防魯地

宋公不王鄭伯為王左卿士以王命討之伐宋

宋以入郟之役怨公不告命公怒絕宋使秋鄭人

以王命來告伐宋冬公會齊侯于防謀伐宋也

卷二

隱公

十一

會者外爲王焉爾

十年春王二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

傳十年春王正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癸丑盟

于鄧爲師期

程子依左氏

夏鞏帥師會齊人鄭人伐宋

左夏五月羽父先會齊侯鄭伯伐宋

六月壬戌公敗宋師于菅

左壬戌公敗宋師于菅

杜註齊鄭後期故公獨敗宋師菅宋地

傳內不言戰舉其大者也

會中丘

家氏曰惟利是趨併書之以示貶

鞏會伐宋

孔氏胡傳皆云去其氏戒兵柄下移

公羊貶鞏未錄解見四年

敗菅

孫氏曰君臣悉力共疾于宋並歸於之程氏曰僥倖一時王

法所當誅

取衛防

陸氏引趙說取他國
邑以與人罪之大者
而云正乎左始存

公羊云此日者一月
再取父內大惡不書
義云諱而日之未錄
春秋不以日月為例
孫氏曰此在寔耳取
邑并罪何論一月大
惡不書會禮何以書

● 伐戴取

程子曰戴與國故
三國伐之鄭戴合攻

保陝三專外集

辛未取郟辛巳取防胡傳直書不隱
猶有重焉者

傳 庚午鄭師入郟辛未歸于我庚辰鄭師入防辛

巳歸于我君子謂鄭莊公于是乎可謂正矣以王

命討不庭不貪其土以勞王簡正之體也

公 甚之也

我 不正其乘敗人而深為利取二邑乘敗人乘
人之敗也

秋宋人衛人人鄭程子曰鄭勞民以務外而
不知守其國故二國入之

宋人蔡人衛人伐戴鄭伯伐取之戴公殺
作戴

傳 秋七月庚寅鄭師入郊猶在郊宋人衛人入鄭

卷一

隱公

三

取三國之衆殘民甚矣

高氏趙氏李氏汪氏

海羅子同

云因三國之力

與左異未幾矣

則伏二國與孰何仇

汪氏賀氏皆駁之

○入郟

程子曰矯假王命以

逞私忿耳李氏云程

博得之左得其事而

尙不究其情卓氏

曰鄭黨齊也吳氏曰

郟衛之與

○滕薛朝

蔡人從之伐戴八月壬戌鄭伯圍戴癸亥克之取

三師焉宋衛既入鄭而以伐戴召蔡人蔡人怒故

不和而敗

公其言伐取之何易也

冬十月壬午齊人鄭人入郟

郟公作盛

傳蔡人衛人郟人不會王命冬齊人鄭人入郟討

違王命也

釋入者何丙弗愛也郟國也

十有一年春滕侯薛侯來朝

按此傳見前論令之
旋妙正非朝是非尙

未及言

劉氏曰兼言之旅見
也非天子不旅見諸
侯諸侯旅見非禮也
魯又不當引天子自
况。

按公穀係泛言諸侯
朝禮。

二十一年春滕侯薛侯來朝爭長薛侯曰我先封

滕侯曰我周之下正也薛庶姓也我不可以後之
公使羽父請于薛侯曰君與滕君辱在寡人周諺
有之曰山有木工則度之。賓有禮主則擇之。周之
宗盟異姓爲後寡人若朝于薛不敢與諸任齒君
若辱貶寡人則願以滕君爲請薛侯許之乃長滕
侯

其言朝何諸侯來曰朝大夫來曰聘其兼言之
何微國也

程子曰諸侯雖有相朝之禮而當時天子未嘗朝與獨相朝魯得爲此乎

程註則言者同時不同至如穀鄆是累數同時俱至如麻葛是

會將來

吳氏曰朝莊以小利而魯隱時與之伐許爲鄭益地許鄭接壤鄭所利也

程子曰書及內爲主也王氏曰公以許與鄭借師助之取

發孤旗各

天子無事諸侯相朝正也考禮修德所以尊天

子也諸侯來朝時正也慎言同時也累數皆至也

夏公會鄭伯于時來

公穀夏字下有五月字時來公作鄭黎左文作郭

夏公會鄭伯于邾謀伐許也

劉云邾鄭地伐許邾志孔云公與謀

秋七月壬午公及齊侯鄭伯入許謀曰反。

鄭伯將伐許五月甲辰授兵于太宰公孫閱與

頰考叔爭車頰考叔挾盪以走子都拔棘以逐之

及大逵弗及子都怒秋七月公會齊侯鄭伯伐許

庚辰傅于許頰考叔取鄭伯之旗發孤以先登子

以公事而遲私忿罪
與平射等後宜明正
典刑

不共不供職責也
齊侯亦明知鄭欲之

許叔許莊公之弟杜
說慶許叔居之故不
言滅
億安也

偏說得純纏

命氏曰授立詐叔慰
藉告誠辨爲如好情

都自下射之顛環叔盈又以登弧登周麾而呼曰
君登矣鄭師畢登壬午遂入許許莊公奔衛齊侯
以許讓公公曰君謂許不共故從君討之許既伏
其罪矣雖君有命寡人弗敢與聞乃與鄭人鄭伯
使許大夫百里奉許叔以居許東倚曰天禍許國
鬼神實不逞于許君而假手于我寡人寡人唯是
一二父兄不能共億其敢以詐自爲功乎寡人有
弟不能和協而使餽其比于四方其況能久存許
乎吾子其奉許叔以撫柔此民也吾將使獲也佐

作扞敵使怨歸于人
德歸于己凌弱暴寡
之謀變作存亡繼絕
之義辭命欵曲後人
得其妙者曹操耳

荀氏曰魏綽

國邊陲也

金氏曰計遠者心孤
如此

吾子若寡人得没于地天其以禮悔禍于許無寧
茲許公復奉其社稷唯我鄭國之有請謁焉如舊
昏媾其能降以相從也無滋他族實徧處此以與
我鄭國爭此土也吾子孫其覆亾之不暇而况能
禋祀許乎寡人之使吾子處此不唯許國之爲亦
聊以固吾圉也乃使公孫獲處許西偏曰凡而器
用財賄無寘于許我死乃亟去之吾先君新邑于
此王室而旣卑矣周之子孫日失其序夫許大岳
之胤也天而旣厭周德矣吾其能與許爭乎君子

非王命而八人國河
為禮也氏劉氏皆

以左氏為非

按左未投徐欲抑而

生焉之休皮德附語

劉氏如昔之不愧

杜預曰八為平二十

五人為行。按劉莊

作急不知是舜子初

之姦故不愛皆不明

即明不能劉父何也

公莖

莖者謂之名狐壤即

地山謂穀故言止

謂鄭莊公于是乎有禮禮經國家定社稷序人民

利後嗣者也許無刑而伐之服而舍之度德而處

之量力而行之相時而動無累後人可謂知禮矣

鄭伯使卒出豶行出犬雞以詛射頑者叔者君子

謂鄭莊公失政刑矣政以治民刑以正邪既無德

政又無威刑是以及邪邪而詛之將何益矣

冬十有一月壬辰公薨

左羽父請弑桓公將以求大宰公曰為其少故也

吾將投之矣使營菟裘吾將老焉羽父懼反譖公

隱公

十五

杜記欲以弑罪加厲
氏而復不能正法誅
之。

左氏淑事公殺見義
此類是也。

程子曰君終路寢見
卿大夫而終乃正終
也。聘燕寢不正終也
不書地弑也賊不討
不書弑無臣子也。
朱子曰弑以不地著

于桓公而請弑之。公之爲公子也。與鄭人戰于狐
壤。止焉。鄭人囚諸尹氏。賂尹氏而禱于其主鍾巫。
遂與尹氏歸而立其主。十一月。公祭鍾巫。齊于廞。
困館于寯氏。壬辰。羽父使賊弑公子寯氏。立桓公。
而討寯氏。有死者。不書葬。不成喪也。

公何以不書葬。隱之也。何隱爾。弑也。弑則何以不
書葬。春秋君弑賊不討。不書葬。以爲無臣子也。子
沈子曰。君弑臣不討。賊非臣也。不復讐非子也。隱
痛之也。

之臣子隱諱之義聖
人之微意也

忍公薨不地故也隱之不忍地也其不言葬何也
君弑賊不討不書葬以罪下也

春秋三傳通經合集卷一終